

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12樓
聯絡人：黃阡筠
聯絡電話：02-86920936
傳真：02-26531773
電子郵件：sfaa0856@sfaa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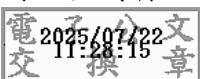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22日
發文字號：社家支字第114096081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交通部有關宣導家長使用嬰兒、幼童汽車安全座椅、
乘車繫安全帶等正確交通安全觀念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 113年12月30日院臺衛字第1131034413號函核定
修正兒童及少年事故傷害防制實施方案辦理。
- 二、請貴府（局）轉知所轄托嬰中心、居家托育服務中心、親
子館等場所宣導旨揭資訊，提升家長正確交通觀念。相關
交通安全宣導資訊已置於交通部交通安全入口網頁
(<https://168.motc.gov.tw/>)，請自行下載及運用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社會局、新北市政府社會局、桃園市政府婦幼發展局、臺中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宜蘭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社會局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 2025/07/22 文章
11:48:15

